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【四年制】必修課程流程圖 (111 學年度入學適用)
 流程圖(講授時數—實習時數—學分數)

111.04.1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

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
校共同必修科目(含通識教育 14 學分，計 30 學分)							
體育 2-0-0	體育 2-0-0	體育 興趣選項 2-0-0	體育 興趣選項 2-0-0		應用中文 2-0-2		
文學與創新 興趣選項 2-0-2	文學與創新 興趣選項 2-0-2	生活觀察與 紀實 2-0-2					
通識課程 2-0-2	通識課程 2-0-2	通識課程 2-0-2	通識課程 2-0-2	通識課程 2-0-2	通識課程 2-0-2	通識課程 2-0-2	
英文溝通 實務(一) 0-2-1	英文溝通 實務(二) 0-2-1	英文創作與 發表(一) 2-0-2	英文創作與 發表(二) 2-0-2	職場英文 2-0-2			
服務學習 0-1-0	服務學習 0-1-0						
6-3-5	6-3-5	8-0-6	6-0-4	4-0-4	4-0-4	2-0-2	
學院必修科目(計 11 學分)							
素描 1-2-2	設計概論 3-0-3		設計美學 2-0-2		設計倫理與 法規 2-0-2		
色彩學 1-2-2							
2-4-4	3-0-3		2-0-2		2-0-2		
系(所)必修科目(計 60 學分)							
*基本設計 (一) 1-6-4	*基本設計 (二) 1-6-4	*編輯設計與 印刷 3-0-3	*動態音像 設計 3-0-3	*品牌行銷與 設計 3-0-3	*品牌整合實 務設計 3-0-3	▲專題製作 (一) 1-8-5	▲專題製作 (二) 1-8-5
文字造形設 計 3-0-3	實驗繪畫 3-0-3	視覺文法 3-0-3	設計企劃與 創意思考 3-0-3	互動介面設計 3-0-3	社會設計 3-0-3	設計實習 1-2-2	設計師講座 2-0-2
基礎攝影 3-0-3		造形心理學 2-0-2	網頁設計 3-0-3				
7-6-10	4-6-7	7-2-8	8-2-9	5-2-6	5-2-6	2-10-7	3-8-7
選修科目【至少選修 31 學分，含選修非本系所開之課程 16 學分】							
合計：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 132 學分							

備註：1.通識課程：取消「誠敬恆新」分類，畢業前修滿 14 學分，每學期不限修一門，可多修但不納入校共同必修學分數。

2.海外中五學制除原畢業學分外應加修 12 學分，全校課程皆可選修。

3.招生入學之學生未修習通過一年級「基本設計(一)、(二)」及二年級「編輯設計與印刷、動態音像設計」者，不能修三年級「品牌行銷與設計、品牌整合實務設計」；但研究生下修學分及雙年制外籍生不在此限，若尚有其他特殊狀況，再召開系務會議討論之。

4.專題製作(一)不及格者，不可修專題製作(二)。

5.校外實習(設計實習課程)須累積 320 小時以上，此課程為一〇五學年度以後大學部入學學生之必修課程。

6.修讀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列入本系承認外系選修 16 個學分內，至多承認 2 學分。

7.四技學生登記修習跨領域學程，均認列為外系選修學分，修畢學程者，外系選修畢業學分至多承認 25 學分；未修畢學程者，外系選修畢業學分至多承認 16 學分。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【專業選修】課程流程圖 (111 學年度入學適用)
 流程圖(講授時數—實習時數—學分數)

111.04.1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

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
影音媒體概論 2-0-2	影音藝術 2-0-2	基礎影片製作 3-0-3	短片劇本設計 3-0-3	進階影片製作 3-0-3	資訊視覺化設計 3-0-3	作品集 3-0-3	
世界設計史 3-0-3		敘事繪畫 3-0-3	插畫 3-0-3	版印設計 3-0-3	實驗書籍設計 3-0-3		
	字體設計 3-0-3	包裝材料與結構 3-0-3	包裝實務設計 3-0-3	裝幀設計 3-0-3	環境視覺設計 3-0-3	敘事展演設計 3-0-3	
	紀實攝影 3-0-3	商業攝影 3-0-3	設計師攝影 3-0-3				
			社群媒體行銷 3-0-3	商業廣告影片 3-0-3		設計市場學 2-0-2	
科技藝術與跨領域設計 2-0-2	2D 動畫 3-0-3	2D 角色設計 3-0-3	3D 角色設計 3-0-3				
電腦繪圖 3-0-3	數位排版 3-0-3	3D 數位創意模型設計 3-0-3	空間情境設計 3-0-3	3D 數位影像虛擬設計 3-0-3	3D 動態模擬設計 3-0-3		

備註：

1. 選修課每學期依情況開課，並非每門課均會開課。
2. 請學生選定模組後，須選擇至少 7 門該模組選修課程。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【四年制】專業課程圖 (111 學年度入學適用)
 流程圖(講授時數—實習時數—學分數) 111.04.1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

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
學院必修科目 11 學分							
素描 1-2-2 色彩學 1-2-2 2-4-4	設計概論 3-0-3		設計美學 2-0-2		設計倫理 與法規 2-0-2		
系必修主軸課程(分組小班 x2) 30 學分 分組小班教學，著重設計思考引導與專業表現能力整合、團隊合作							
基本設計 (一) 1-6-4 1-6-4	基本設計 (二) 1-6-4 1-6-4	編輯設計 與印刷 3-0-3 3-0-3	動態音像 設計 3-0-3 3-0-3	品牌行銷 與設計 3-0-3 3-0-3	品牌整合 實務設計 3-0-3 3-0-3	專題製作 (一) 1-8-5 1-8-5	專題製作 (二) 1-8-5 1-8-5
系專業必修課程(專業能力建構) 30 學分 視覺傳達設計專業必須具備的能力陪養，專業基礎核心能力							
文字造形設 計 3-0-3	實驗繪畫 3-0-3	視覺文法 3-0-3	設計企劃 與創意思 考 3-0-3	互動介面 設計 3-0-3	社會設計 3-0-3	設計實習 1-2-2	設計師講 座 2-0-2
基礎攝影 3-0-3		造形心理 學 2-0-2	網頁設計 3-0-3				
6-0-6	3-0-3	5-0-5	6-0-6	3-0-3	3-0-3	1-2-2	2-0-2
系專業選修課程 至少 31 學分(16 學分可選修外系) (專精學程，請學生選定模組後，須選擇該模組至少 7 門選修課程)							
視覺表達 與敘事性 設計 (30)	世界設計史 3-0-3	敘事繪畫 3-0-3	插畫 3-0-3	版印設計 3-0-3	實驗書籍 設計 3-0-3		
				裝幀設計 3-0-3			
		字體設計 3-0-3	包裝材料 與結構 3-0-3	包裝實務 設計 3-0-3	環境視覺 設計 3-0-3	敘事展演 設計 3-0-3	
品牌與 介面設 計(30)		紀實攝影 3-0-3	商業攝影 3-0-3	設計師攝 影 3-0-3			
				社群媒體 行銷 3-0-3	商業廣告 影片 3-0-3	設計市場 學 2-0-2	
多媒體影 音設計 (30)	科技藝術與 跨領域設計 2-0-2	2D 動畫 3-0-3	2D 角色設 計 3-0-3	3D 角色設 計 3-0-3			
	電腦繪圖 3-0-3	數位排版 3-0-3	3D 數位創 意模型設 計 3-0-3	空間情境 設計 3-0-3	3D 數位影 像虛擬設 計 3-0-3	3D 動態模 擬設計 3-0-3	
	本系優先，35 人	本系優先，35 人	3-0-3				